

112 年度海外臺校四校聯合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112年2月20日海外臺校四校聯合教師甄試會議決議辦理

二、甄選科別及名額

學校	學部別	科 別	正取/備取	教學演示版本、冊別(單元)
印尼雅加達 臺灣學校	中學部	社會科	1/ 1/名	康軒版國中社會領域課本第二冊
	小學部	一般科	1/ 1/名	康軒版國小國語課本第二冊
印尼泗水 臺灣學校	中學部	國數自社科	3/ 9/名	各科名額得流用之，教學演示以臺灣教育部核定教科書版本單元內容自訂
	小學部	一般科	1/ 3/名	教學演示以臺灣教育部核定教科書版本單元內容自訂
馬來西亞 吉隆坡臺灣學校	中學部	物理科	1/ 1/名	版本：龍騰，任選高一、二任一章節。
	中學部	數學科	1/ 1/名	版本：龍騰，任選高一、二任一章節。
	中學部	英文科	1/ 1/名	版本：三民，任選高一、二任一章節。
	中學部	資訊科技科/ 生活科技科	1/ 2/名	版本：康軒，任選章節； 或高中自選教材。
	中學部	國中輔導專長/ 高中生涯規劃科	1/ 2/名	國中版本：康軒，任選章節。 高中版本：幼獅，任選章節。 (以上擇一即可)
	中學部	美術科	1/ 2/名	國中版本：康軒，任選章節。 高中版本：華興，任選章節。 (以上擇一即可)
	小學部	不分科別	1至3/ 2/名	版本：康軒，請完成國語及數學兩科目之教學演示： (1) 六年級下學期國語任選一課 (2) 六年級下學期數學任一單元。
越南胡志明市 臺灣學校	中學部	數學科	2/ 2/名	翰林版、高中一下數學 2、單元自選
	中學部	藝文科	1/ 1/名	康軒版、國中二下、單元自選
	中學部	科技領域	1/ 1/名	康軒版、國中二下、單元自選
	中學部	專輔教師	1/ 1/名	諮商演練影片，先報名，題目再個別通知。
	中學部	英文科代理	1/ 1/名	翰林版、國中二下、單元自選
	小學部	英文專長	2/ 2/名	康軒版、Follow me 4、單元自選

小學部	一般 (含體育專長1名)	7/ 7/名	康軒版、國語科二下、單元自選 (體育專長試教康軒版、體育科二下、 單元自選)
小學部	專輔教師	1/ 1/名	諮商演練影片，先報名，題目再個別 通知。
小學部	一般代理	2/ 0/名	由小學一般教師備取擇優遞補。
幼兒園	幼教	1/ 1/名	自編教材，主題:交通工具

三、甄選重要日程(以下皆為台灣時間)

要項	日期	說明
報名時間	即日起至 112年05月03日 下午四點止	簡章公告於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 (https://personnel.kl2ea.gov.tw/tsn)、國立屏東 大學海外任教官網(http://teab2.nptu.edu.tw)及海 外各臺校網頁，採電子報名，逾期、缺件或未依報名 格式送件，視為未完成報名。
複試通知	112年05月08日 16:00前	複試名單公告於海外臺校各校網頁 雅加達臺灣學校： https://www.jtsid.org/ 泗水來灣學校： http://surabayataipeischool.sch.id/ 吉隆坡臺灣學校： https://www.cts.edu.my/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： https://taipeischool.org/ 並個別通知。
複試時間	112年5月13-14日	由徵聘學校進行甄選評定教師成績。
複試地點	同複試時間	雅加達臺校及泗水臺校(台灣中部)；吉隆坡臺校 (台灣北部)；胡志明市臺校(台灣南部)
成績公告	112年5月16日 14:00前	成績複查5月17日11:00止
公告錄取	112年05月17日 17:00前	錄取名單公告於海外臺校各校網頁 雅加達臺灣學校： https://www.jtsid.org/ 泗水來灣學校： http://surabayataipeischool.sch.id/ 吉隆坡臺灣學校： https://www.cts.edu.my/ 胡志明市臺灣學校： https://taipeischool.org/ 並個別通知。

四、應徵資格

- (一)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。

- (二) 領有教育部、臺灣省政府教育廳或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核發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證者。
- (三) 資格證件(全部以彩色掃描成PDF檔)
 - 1. 教師甄選報名表(如附件一)
 - 2. 個人簡歷(如附件二)
 - 3. 身分證
 - 4. 畢業證書(凡持國外學歷證明者，請繳交經公證後之畢業證書中文翻譯本)
 - 5. 該科合格教師證書
 - 6. 服務證明書(當地國境外相關工作經驗越南、馬來西亞3年，印尼5年)
 - 7. 護照影印本(有效期2年以上，個人照片資料及持照人簽名之頁面)
 - 8. 具備專任輔導教師資格者，並具有下列條件者為佳
 - (1). 具備諮商心理師資格者。
 - (2). 特殊教育相關專業系所組畢業(含輔系及雙主修)。
- (四) 如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、33條或教師法第14條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報名，倘報名時未發現，於聘用時或任教期間發現，仍應予解聘。

五、甄選公告

- (一) 公告時間：112 年 04 月 07 日
- (二) 公告方式：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
<https://personnel.kl2ea.gov.tw/tsn> 及國立屏東大學海外任教官網
<http://teab2.nptu.edu.tw>，及海外四所臺校網頁。

六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

- (一) 截止日期：112 年 05 月 03 日16:00止
- (二) 報名方式：採電子郵件報名，寄到應徵學校的承辦人員信箱。逾期、缺件、未**完成兩項報名手續者**，恕不受理。
- (三) 報名所繳交文件經書面審查通過後，將個別通知參加複試。
- (四) 報名文件：**報名甄選科別之MP4格式教學影片檔(參閱各校甄選方式)**、報名表、簡歷及資格證件影本(檔案名稱為：你的全名_證件名稱，如：王小明_報名表、王小明_身分證、王小明_教師證、王小明_年資證明…)。
- (五) 前述報名應繳交證件，請掃描成PDF格式後，於報名期限前，E-mail至各海外臺校人事室或承辦人員信箱俾作聯繫，收件後5日內回覆確認。
(雅加達臺灣學校：hrjts.jts@gmail.com；泗水台灣學校：sts.acdm@gmail.com；吉隆坡臺灣學校；kiubt@cts.edu.my；胡志明臺灣學校：dir-per@tshcmc.edu.vn)
- (六) 文件不齊全或未依報名格式送件，視為未完成報名。

七、甄選方式

- (一) 報名資料審查合格者始得參加複試，不合格者恕不退件。
- (二) 複試名單於112年5月8日前公告於海外四所臺校網頁，並個別通知。
- (三) 112年5月13-14日辦理複試(實體)，由各徵聘學校進行複試並評定教師成績。
- (四) 甄選評分與成績計算方式，各校如下表

學校	
印尼雅加達 臺灣學校	1. 複試評分採教學演示+面試。
	2. 總成績=教學演示成績*60%+面試成績*40%。
	3. 教學演示視訊約 20 分鐘 (請使用教室黑板或自備小白板)，面試 20 分鐘
	4. 各類科依總成績排序錄取，未達 80 分不予錄取。
印尼泗水 臺灣學校	1. 複試採實體方式辦理，約 15-20 分鐘。
	2. 總成績=教學演示成績 60%+面試成績*40%。
	3. 教學演示請自備相關教具或教材。
	4. 各類科依總成績排序錄取，未達 80 分不予錄取。
馬來西亞 吉隆坡臺灣學校	1. 報名本校無需寄送教學演示影片，以線上教學演示進行。
	2. 複試方式分兩階段進行： (1) 教學演示(含學科專業提問)：本項採線上教學演示，試教單元由本簡章公告之教學演示教材自選章節，請教師依甄選科目進行 13-15 分鐘教學演示，隨即進行學科專業提問。(本項的日期時間另行通知) (2) 面試：本項以實體方式進行，以 10-15 分鐘為限，包括教育理念、專業知能、班級經營、教學方法、生涯規劃及海外生活適應、海外教學配合等。(本項的日期為 5 月 13-14 日) ★如本身或曾指導學生參加比賽獲獎項目，請同時提供佐證資料。(本項目並非必備項目，僅供參酌)
	3. 複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如下： (1) 教學演示：60% (2) 面試：40%
	4. 錄取：依甄選總成績擇優錄取；總成績經評定未達 8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	5. 各類科依總成績排序錄取，未達 80 分不予錄取。
越南胡志明 臺灣學校	1. 初審採教學演示影片成績擇優錄取甄選名額 2~2.5 倍進入複試。
	2. 複試評分採教學演示影片+面試。
	3. 總成績=教學演示成績*60%+面試成績*40%。
	4. 教學演示影片 8-10 分鐘(請使用教室黑板或自備小白板)，面試 8-10 分鐘。
	5. 各類科依總成績排序錄取，未達 80 分不予錄取。

八、公告錄取與報到

- (一) 112 年 5 月 16 日公告於海外四所臺校網頁，並個別通知。
- (二) 錄取教師依各校指定日期(112年8月)到職，並須配合學校辦理報到作業，無法配合者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(三) 備取者，可列冊作為各校聘用代理教師之依據。
- (四) 各校備取名額不足時，他校備取的教師可供缺額學校以咨詢錄取。
- (五) 備取人員資格保留至113年07月31日。

九、聘約與福利

學校	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	印尼泗水臺灣學校
聘期	112年8月(起始日依各校規定)	
薪資、海外加給、交通津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薪資：包括月薪、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（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）。 2. 生活津貼：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 3. 交通津貼：每學期最直捷臺北-雅加達航程經濟艙來回機票一張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薪資以美金計，換算印尼盾發給，薪資=起薪+學歷+年資+職務，以下為每月稅後所得。 2. 學士畢起薪:1,575。 3. 學歷:碩士+50，博士+100。 4. 年資:採計學校服務年資，不分校內外，每年+30，最高10年(短代採月計，長代扣除暑假滿10月者計1年)。 5. 職務:導師+70，組長+150，主任+200，兼雙職加給併計。 6. 年終及考核獎金各至多1個月薪資。 7. 基本節數:中學部導師17節、組長兼導師14節、組長16節、主任9節、專任21節。小學部導師20節、組長兼導師17節、組長19節、主任9節、專任24節。課內鐘點:12/節，課後鐘點:15/節。
學校提供福利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辦理工作簽證。 2. 免費提供教職員宿舍。 3. 每學期最直捷臺北-雅加達航程經濟艙來回機票一張及接機服務。 4. 醫療健康保險津貼。 5. 參加私校退撫。 6. 其他依本校各項福利法規辦理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提供免費單身套房宿舍，設施俱全，設有管家清掃房間及清洗衣物。 2. 受聘期間提供寒暑假往返台灣-泗水經濟艙機票各1張。 3. 提供上班日三餐（補助一半費用）。 4. 每週定期備有校車接送老師到市區百貨商場採買。 5. 每月薪資為扣除印尼所得稅後實領金額，印尼工作簽證KITAS(台幣25000/年)及月繳居留證費(美金100/月)由學校負擔。 6. 提供印尼健康醫療險；加入印尼勞保及台灣私校退撫（須部份負擔），惟老師需自行處理台灣健保。
教學活動	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	本校屬全學制學校(含高國中小)，教師須配合擔任跨部教學或兼任導師等行政職務。
學校聯絡方式(承辦人員)	謝組長/人事組長 電話：+62-21-4523273#234 信箱：hrjts.jts@gmail.com	謝主任/教務主任 電話：+62-31-7421217#19 信箱：sts.acdm@gmail.com

學校	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	越南胡志明臺灣學校
聘期	112 年 8 月(起始日依各校規定)	
薪資、海外加給、交通津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校初聘採一年一聘為原則。 2. 臺聘教師每年寒、暑假提供來回經濟艙機票各乙張。 3. 若擔任導師或行政職務，另有職務加給(依本校人事規章辦理)。 4. 薪資依本校敘薪辦法支給。 5. 生活津貼(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)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薪資：包括月薪、年終工作獎金及考績獎金(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)。 2. 生活津貼：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 3. 交通津貼：每學期最直接航程經濟艙來回機票各一張，上限480美元。
學校提供福利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免費提供單身教師宿舍，及上班日提供午餐。 2. 由學校支付工作准證費用，個人薪資所得稅則自行負擔。 3. 考核獎金。 4. 年終獎金。 5. 醫療津貼及全勤獎金。 6. 醫療及意外保險。 7. 研習。 8. 其他依本校人事規章辦理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辦理工作簽證(暫居證) 2. 免費提供教職員宿舍 3. 接機及當地交通接駁服務。 4. 保險(意外險)。 5. 研習。 6. 參加私校退撫。 7. 其他依本校各項福利法規辦理。
教學活動	本校屬完全中、小學，如因教學需要得搭配高中、國中或國小課程或跨科，或擔任導師及協助行政，請教師配合。	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學校聯絡方式 (承辦人員)	丘主任/總務主任兼人事 電話：+603-51213100#101 信箱：kiubt@cts.edu.my；admin@cts.edu.my	張主任/人事主任 電話：+84-28-54179005#103 信箱：dir-per@tshcmc.edu.vn
四校其他重要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由學校辦理教師之工作簽證，但若未能申辦成功，學校不賠償損失，並予以註銷錄取資格。 2. 學校安排教師兼任其他職務、加班超勤及其他衍生之費用，由學校發給。 3. 教師之到職、離職、差(旅)假、出勤管理、加班、休假、獎懲及申訴等，依學校規定及當地國法令辦理。 4. 教師應自行負擔國內外相關稅賦。 	

十、附件

附件一：教師甄選報名表

附件二：個人簡歷

112年度海外臺校四校聯合教師甄選報名表

附件一

報考甄選學校： 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 印尼泗水臺灣學校 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
 越南胡志明臺灣學校（限選勾一校）

報名科別： 幼兒園 小學部 中學部 小學專輔教師
 中學專輔教師 願擔任小學一般科代理教師 中學 英文科代理教師

姓 名	中文		性 別	(半身2吋相片黏貼)						
	英文(同護照)							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婚 姻								
身分證字號		兵 役								
電 話		Line ID								
E - M A I L		地 址								
學 歷	畢業學校		系 所		修業起訖年月		證書字號			
修習學分情形	教育學分	修習學校			修習學分數			證書字號		
	專門學分	修習學校 科目名稱			修習學分數			證書字號		
教師登記或 檢定情形	種 類		科 目		登記機關	登記日期	證 書 字 號			
教學經歷	服務學校		職 稱		服務	服務年資	離 職 原 因			

資格證件繳交 自我檢核	電子報名必繳資料，副本文件請加註與正本相符後簽章，全部以彩色影印及掃描		
	0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甄選報名表 0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簡歷 0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 0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英)文畢業證書 0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科中文合格教師證書 07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證明書(當地國境外相關工作證明) 08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護照影本(個人照片資料及持照人簽名之頁面) 09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吋證件照電子檔		
填表人	您是否同意未獲正取時，轉為代理教師？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簽名)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審查意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	審查人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	

個人簡歷

附件二

姓名			
出生年月日		性別	
學歷			
工作經歷			
自傳			